

学习〈论十大关系〉的报告

周恩来

1956, 5, 3.

1956, 7.

广东农林学院翻印

1977, 3.

1-36页

1-23页

(内部资料)

《学习《论十大关系》的讲话》

教学参考·请勿外传

周恩来
1956, 5, 3.
1956, 7.

广东农林学院政工组宣传办翻印

一九七七年三月

说 明

学习《论十大关系》的讲话，是我们敬爱的周总理在一九五六年^{五月}七月所作的一次讲话中的一部分，我们作了翻印，供同志们学习毛主席《论十大关系》这一光辉著作参考。

一. 周恩来总理在国务院司、局长以上
干部会议上传达 毛主席“调动一
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报告的纪
录 1956年5月3日 1-36页

二. 学习“十大关系”的讲话
1956年7月 1-23页

周恩来总理在国务院司、局长
以上干部会议上传达毛主席“调动一切
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报告的记录
(一九五六年五月三日)

上个月，中共中央召集各省、市委书记开了一个会。在那次会议上，毛主席谈了十个方针的问题。昨天，在最高国务会议上，主席又重复地讲了这十条方针。这十条方针关系政府工作很大，所以现在要快一点作个传达。主席报告的总题目是：“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就是说，对于一切好用的力量、一切积极的因素，我们都要把它调动起来，为社会主义服务，并且还要把无用的化为有用，把消极的变成积极。这也就是调动一切可以动员的力量和因素来为社会主义服务。

主席讲的十条方针，就是十种关系，也是十种矛盾。就是说，我们要很好的解决这种关系、克服这种矛盾而前进。因为这十条方针，关系到政府工作的地方很多，所以我们今天作这个传达报告的时候，要增加一些材料进去，作为一种说明。

现在，先把主席讲的十条念一念：

第一条是工农业之间和轻工业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二条是沿海的工业和内地的工业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三条是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四条是国家生产单位和个人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五条是中央和地方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六条是民族的关系和矛盾；

第七条是党与非党，就是共产党与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之

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八条是革命与反革命，就是敌我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九条是是非关系，就是对的与不对的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第十条是国际关系，就是中国和其他各国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这十条关系也就是十种矛盾，我们认识存在着的这种关系、存在着的这种矛盾，要很好的解决这种关系、克服这种矛盾而前进。

第一条、工农业之间和轻工业之间的关系：

我们自从经济恢复以后，开始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到现在已经三年多了，我们的建设方针是优先发展重工业，相应地发展轻工业、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等等，在这个总方针上，我们一般地说是执行得比较好的。但是因为我们优先发展重工业，所以我们所着重发展的是在重工业方面。新的基本建设，不管是国外苏联为我们设计的一百多项（后来增加到二百多项），或者是国内在限额以上新建的一千多项，可以说绝大多数是重工业。同时，因为我们是一个农业国，原来农业的摊子当然就比较大。从工农业比重上说，工业比重是低的。从轻工业说，中国轻工业比较还有些摊子，而重工业象样子的就很少了。这也就促使我们在搞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项目上要更加注意发展重工业。从这方面说，我们一般做的是比较好的。但从另一方面来看，我们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大国，需要农业有很大的增长，才能适合人民的需要首先是生活上的需要，才能使我们国家的很低的生活水平增长。同时，我们的轻重工业特别是轻工业也需要由农业来供应原料，这就使得我们对农业的发展应有足够的注意。从这点上来说，我们建设的初期，在推动农业发展方面，还抓得不紧，所以在农业合作化问题上，曾经有点耽搁和波折，这也就是去年着重反对保守主义的原因。经过了毛主席的报告和党中央的决议以后，适合了农村的需要，因此，农村中

合作化高潮、生产高潮就相继增长起来了。关于增长的数目字，前几天报纸上已发表，合作社农户已经达到百分之九十，其中高级社已达半数以上，预计今年秋冬以后，基本上可以完成农业中的社会主义改造，百分之九十左右进入高级社。同时，农业生产，看来今年一般的也要大大增加，据各省、市的同志们反映，农业的增产是肯定了的，这样就推动着我们工业的发展，就推动我们把工业的增长速度和规模加大加快，这也就证明注意了农业的发展，也就有助于工业的发展。

同样的情形，对于轻工业的发展也是这样。注意发展重工业，我们就必须积累资金，积累了资金才可以使重工业项目增长起来，可是积累资金最快的则是轻工业。因为轻工业周转快，一个纱厂、一个糖厂或其他一个轻工业工厂，一年可赚回几倍至少可赚回半倍到一倍，就是说本钱可以很快地赚回来，比重工业积累资金要快得多，多得多，就便于发展重工业。另一方面，也可以大大满足人民的需要，一般说，我们轻工业的产品在我们的市场上还不是太缺的，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轻工业品的需要量就要增大，人民必然要购买更多的东西，尤其是农民购买力，随着合作化高潮和去年的比较丰收，更需要提高。去年购买粮食比较容易了，现在农民手中持有的货币比前年到去年春天同一时期大得多，这就使得我们对农村商品的供应量要增大，因而也需要轻工业的发展。所以在发展重工业的同时，必须注意相应地发展轻工业和农业。毛主席这样说过，如果你真喜欢发展重工业，不是百分之七、八十而是百分之百的想发展重工业的话，那就必须发展轻工业和农业，这样，才能满足发展重工业的需要，这是互相发展的关系。工业化对我们这样一个大国来说，工业的比重不是很容易增长起来的，我们要把工农业比重倒过来，就是说，一九五二年工业和手工业全部产值和农业比，若以工农业总产值为百分之百的话，工业产值

为百分之四十出头一点，农业占百分之六十，在农业发展的情况下，要把工农业比重倒过来即需很大的发展工业，因为不增长农业即不能满足人民的需要和国家的需要，大家知道，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中规定在三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即到一九六七年，粮食产量在三个地区每亩要求达到四百斤、五百斤、八百斤，争取达到五百斤、六百斤、九百斤，全国粮食总产量要达到一万亿斤，比一九五二年来说，就是两倍以上，照国家计划委员会设想的一个远景计划，整个农业产值到一九六七年比一九五二年要增长二点二倍，绝对价值在一九五二年整个农业（包括经济作物和副业品等）是四百八十四亿元，设想在一九六七年达到一千五百六十多亿元，就是二点二倍，农业这么大的增长，绝对数增加了，那么，工业即要更大的增长，才能把比例扭转过来，才能成为工业化的国家，这就证明重视农业的发展，即可推动工业的发展。在农业这样发展的基础上，到一九六七年工业产值要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九点九倍，这样才能在工农业总产值中占到百分之七十，而把农业相对地变成百分之三十。

一九五二年工业产值是三百四十三亿，比那年的农业产值还要低，到一九六七年设想工业、手工业产值要达到三千七百多亿，就是九点九倍，就是百分之九百九十。这样一相比，就可以看出，农业的发展，即可大大推动工业的发展。到一九六七年工业变成百分之七十，农业变成百分之三十，这样才能基本上实现中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因为我们这样的大国，工业总要有这样的比重产量，才能初步地满足我们的需要，这是重视农业发展就可推动工业发展的证明。

同时，对轻工业也一样，轻工业得到发展，就可帮助积累资金，满足人民的需要，因此，轻工业要相当增长，要有相当的比重，当然比重工业要增长得少些，比重也应小点，但不能相差过大。我们设想，

轻工业的比重一九六七年生产资料产值有可能达到三百三十亿元，生活资料可达到三百一十九亿元，轻重工业的比重差不多；到一九七二年生产资料产值一千多亿元，而生活资料产值是七百多亿元，距离即大了点，不过轻重工业虽然相差大了一些，但轻工业产值仍然是增长了不少，以便于满足人民的需要。这种发展对我们的实际情况是需要的，这也是鉴于第二次大战以后和大战前的苏联有个时期对农业的发展注意得不够，使农业发展不大，他们自己已批评过了，东欧国家战后对轻工业、农业发展的忽视也犯了一些错误，他们也有公开的自我批评，这一点，我们应引以为训，应很早注意。在这个问题上，比较起来，我们过去虽然还没有犯那么严重的错误，但值得引起我们注意，因为稍一疏忽，就会安排不当。因此，这个中间的矛盾要很好的解决，这是中央和地方以及各部计划工作首先要注意的问题。

第二条，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之间的关系：

什么是沿海地区，以省来说，即是辽宁、河北（包括天津、北京）、山东、河南东部（包括开封在内）、江苏、安徽、浙江、福建、广东这八、九个省作为沿海地区，而其他就算为内地，我们过去订计划的时候，总是考虑到把新的建设项目放在内地，一般说这是对的。可是另一方面，对沿海工业的发展注意得较差，甚至于有限制的倾向。这个原因是由于我们^对和平与战争问题的估计，有时太着重了战争爆发的可能性。不错，我们在军事方面，应该有这种准备，防治突然事变，为着免得战争爆发时迁厂到内地，这是对的。可是战争毕竟并没有发生，拿过去六、七年来说，对我们沿海若干工业的发展和技术的提高就受到了影响，……。

另一种情况，我们可以退一步想，就算战争要来，但今天仍没有来，现在仍没有爆发，那我们就应该很好地利用沿海的便利条件，发

展工业、积累资金、增长人才、提高技术。所以无论从形势上估计，或是从利害上估计，我们都不应该象过去那样过分地限制沿海工业的发展。就是从经济布局上来看，不错，我们原有的工业不仅落后，而且发展很不平衡。因为沿海的工业占百分之七十，而内地只占百分之三十，所以应该发展内地工业，使全国经济布局走向平衡，这是对的。但不能把沿海限制住使内地增长起来，这样的来要求平衡。应该是内地要发展，沿海也要发展，应该以沿海的发展来刺激内地工业的发展，帮助和支援内地工业的发展，就象发展农业也刺激工业的更大发展一样。因为沿海工业有这样的基础，它有现有的设备可以发展生产潜力，有熟练的工人，有比较熟练的技术，它比内地容易提高，投入生产，比起不具备这条件的内地要来得多来得快，也只有在沿海工业发展快的条件下，才更易于抽出人来支援和刺激内地工业的发展，这才是先进推动落后，而不是限制先进的发展，等待落后的提高，那样是提不高的。因此，我们过去对沿海工业的发展，曾有过波动，有时候也想发展，但常想限制，总是采取维持、缩小、合并、内迁的办法，在这几个问题上总是定不下来，是扩大呢？还是维持？缩小？合并？内迁呢？所以沿海发展新的极少，当然也有发展的，如把辽宁算作沿海鞍钢、抚顺、本溪等地还发展了一些，但青岛、上海发展得少，扩建得也少，广东、福建发展得就更少。现在应该重新作一个安排，在搞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时候，应该考虑到如何安排，把新的、大型的工业主要是放在内地，但必要的新的大型的工业，在沿海还是要搞一点，如鞍钢的生产量，原来设想生产三百多万吨，现在应设想生产五百五十万吨，这不是在沿海，造船工厂不在沿海就不可能，不但要扩大在大连、上海的造船厂，还要新建葫芦岛等地区的造船厂。沿海有很好的铁矿，必须新建小矿厂，如在山东等地区。在广东，油页岩生产在茂

名地区，那里就可以建炼油厂，这样就便利得多，节省得多，所以必要的新的大型的厂矿主要设在内地，但在沿海也要设一些。有些厂利用原有设备稍加扩建即可增产很多，在沿海，这样的厂矿很多，如辽宁和唐山煤矿、抚顺、上海、天津等地区的小型炼钢厂，这还是重工业，至于轻工业的纱厂等就更不待言，所以在沿海一般应该容许扩建，只要是有利可图，就是说只要国家需要，人民需要，又有原料和销路，就可以扩建。当然这样并不取消可能内迁的（如机器修配厂等）可以内迁。~~必须合并的~~（如上海、天津一些小厂）也可合并，个别很落后的在公私合营后也会有淘汰，但这些总会是少数，这样，使沿海得到发展，也正是为了内地的发展，这是要肯定的。所以中小的厂矿，限额以下的项目在沿海还可以搞，当然都要经过计划委员会的批准，限额以下的不经中央批准，也要经过地方上的批准。

第三条，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之间的关系：

我们搞经济建设搞社会主义，需要国防力量的保护，这是肯定的，在解放战争胜利以后，经过抗美援朝的锻炼，国防力量可以说是初步的建立起来了，现在的装备，是很大的不同于解放战争时期的力量了，但是从现代化的水准上要求，拿最新的原子、电子的水准来要求，那还是很差的，还需要把国防力量大大加强，因此也就产生了新的问题，就是如何加强？是直接加强国防力量呢？还是通过加强经济建设来加强国防力量呢？现在应该回答这个问题，应该更大的加强经济建设来加强国防力量，因为我们不能单靠输入来加强，过去的加强，基本上是靠向苏联购入的，各种装备如飞机、大炮、坦克、汽车（包括牵引汽车、运输汽车等）大口径的武器，都是输入的，这样是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国防加强的问题的。要根本上解决就必须自己制造，现在我们正在从事自己的制造，前天在天安门大家看到了我们自制的螺旋桨的雅克十八飞机，也有可能国庆节以后可以看到更多的飞机。汽车的生

产也可能开始，但仅仅是开始，更大的加强就需要从加强经济建设着手。在这两者之间的关系，现在应以更多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来搞经济建设，也就是为了加强国防力量，保护我们社会主义建设的成果，过去从国家预算上看，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包括明年预算在内，五年的平均每年经济建设费、文教费在百分比上平均是占百分之六十，而国防费预算五年中每年平均占百分之二十四，再加上行政费每年平均是百分之八，军政费加在一起即占百分之三十二，看来，用在军政费用上占的比例相当大，拿苏联建设经验看，他们在头两个五年计划时用在军政费用上的比例比较小，所以，我们要提出新的要求，就是要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打算把军政费用平均降到百分之二十以下，而把经济和文教建设费增长到百分之七十以上，另外，还要有其他的费用，如储备物质，预备费，还有归还国内外的借款，过去我们在七年恢复和建设，苏联帮助差不多有五十多亿卢布要分年归还，国内公债也要分年归还，大概占百分之十少一点，过去少些，以后大概是百分之十。经济建设和文教投资增加到百分之七十那就相当可观了。……。军费的减少了，我们可在国家的制度上和行政措施上来保证人力、物力和财力的不缺，如实行征兵制，就是保证人力的不缺，一旦遇有突然事变，可以立即动员起来，不仅有现役军人，还实行了预备军官和兵士的登记和训练，兵士从今年试点，军官现在还没有实行，打算一是学校军训，一是在专门人才的登记和训练，我们不打算在现在建设非常紧张的时期占用人力过多，因为中国人力很大，人的资源很大，不需要全部动员，现在即令青年总有很大的数目用不上，现在我们要做一些重点工作，军官这方面还要有一个安排计算，看那一类需要多少，如驾驶的、卫生的、无线电等人员到底需要多少，要有计算不要把所有技术人员都登记，那是劳民伤财，也用不着，所以，也要有一

个多少年的规划，如果一旦有事，要多少我们就可以动员多少。同时，我们还要有广泛的基本的业余体育运动，再加上一个劳卫制，首先是为了强健人民身体，增强了劳动能力，也增强了保卫祖国的能力，这种制度如果建立得好，就是全面的具备，不必在军队里占那么多人。同样，物质上的准备也是这样，在生产上也要注意军民两用，注意学会军用和民用的两套生产技术，要有两套设备，平时为民用生产，一旦有事，就可把民用生产转化为军用生产。只要我们物质、粮食有储备，同样是加强国防力量，同样可以制止战争，因为他知道我们有备，就可无患或少患，这就要有很好的计算，我们必须这样做，才能利于国家建设，就是说，既不受杜勒斯的挑衅，也要防止他的冒险。至于行政费用，原来的比例是百分之八，如说愿压到百分之五以下或者更少些，这就需要我们在人员上大大节约，在这个问题上，现在有个矛盾，我们的行政部门要扩大，机构要增加，中央和地方都要增加一些部门，而人员却要减少。看起来这很矛盾，但我们应该指出，部门是需要增加的，可是人员却需要减少的，好象这个话不合逻辑，我说这是辩证，因为分工越专，人就越多，现在部管的事很多，重复的事很多，每个部门人用得很多，这也反映了我们这个大国的客观的存在，人家笑话我们说是“人海战术”，或者是“韩信将兵”，这也就有它客观的基础，因为我们人容易找，一下就找了一堆，如象今天开起会来，只是正级司局长就这么多，我曾经想把副的都请来，那怀仁堂就坐不下了，并且只是政府系统，党、人民团体和军队系统的还没有请，只有国防部来了几位，这说明我们的人是多得可观。在这一点上也需要节约，总之，要节约军政费用，来扩大经济建设。也就是要达到多、快、好、省的目的。

以上三条，是属于经济建设中的三种经济上的关系。

第四条，国家、生产单位和个人之间的关系和矛盾：

简单说，就是集体与个人的关系。正确地处理这种关系，应该是双方兼顾，公私两利。过去，劳资都要两利，公私都要兼顾，那时是指的国营企业与私人企业，是指的资本家与劳动者，何况现在都是为社会主义服务，更要双方兼顾，公私两利。为了建设社会主义国家，必须给每一个生产单位以一定的自治权利，在规定的范围内有一点机动的权力，这不是绝对的，是相对的。同时，为了建设社会主义国家，必须给每一个劳动者以应得的福利。不要因为我们要建设社会主义国家了，对每一个工厂，一个矿山，一个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利益就不管了，对劳动者的利益就不管了，那是不对的。

先说工业方面，厂矿方面。一个厂矿的发展总是根据整个计划的要求，或者是新建的基本建设搞起来的，或者是在原有的基础上发展生产，根据计划指标，计划要求实施的。但在整个要求之下，为了要使一个工厂、一个矿山的经营积极性不受阻碍，总要给它有个活动余地，在用人权力上，在用款权限上，要给它一定的机动范围。当然，这要在不违反大的框子之下，给它一定的活动余地。这一点，中央各部门要很好研究，还要同地方一道来研究。这样做，厂矿就会有很好的发展。……，但是，搞社会主义工业必须要民主和集中相结合，总的还是要由上而下，但同时也要由下而上，把两者正确地相合起来。

关于工厂制度问题，过去一个时期，因为学苏联的“一长制”，曾发生过偏差。一长制各部来参加的没有今天这么多人，可能也听过传达了，不想多说。根据我们军队的经验和许多方面的经验，是要坚持在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而不是要实行孤立的“一长制”。我们既然强调集体领导，不仅各级党委应该集体领导，政府也要集体领导。从党委的系统来说，就是在党委或党组织的分工负责；从政府方面来

说，国务会议是集体领导，人大常委会也是集体领导。有集体领导，同时又有分工负责，孤立的一长制是不适当的，连我们的军队都是党委领导下的首长负责制，这个就不详细说了。

对于厂矿的个人——劳动者，过去我们对工人的利益一般地说当然是照顾的，但是，最近两年（一九五四、一九五五年），形式上也增加了一点工资，实际上等于没有加，比起物价（生活必需品）的增长来还跌了一点。由于这两年我们注意不够就犯了这样一个很大的错误。所以，在全国工资会议上和一次各地干部会议上，国务院曾作了自我批评。这次解决了这个问题，把基本工资增长上来，计件工资面扩大，实行一些奖励工资办法，过去我们取消了旧的某些不合理的工资制度，如年终双薪等等，但没有新的奖励制度来代替，使工人的实际收入减少了。现在准备增长的工资总额有十三亿元之多，平均工资增长的比例，从四月一日增长来计算，比去年增长百分之十四，以全年十二个月来平均，增长百分之十二。定下来的办法正征求各省、市的意见，各省、市负责的人回去正讨论，打算五月十天左右召集各地同志再回到中央来，作最后确定。另一部分，事业职工的工资同样要增长，工资增长的比例稍低一些，还增长百分之十一的样子，行政人员更低一些，增长百分之十左右。还有小学教员、合作社职员，这两部分可能增长的比较高一些，原因是小学教员过去工资太低了，合作社职员也低。应该增长高些。五种人合起来，连新增工人，公私合营转过来的工人，工人职员总共一千七百万人。这件事情的解决，仅仅是我们应该更大的注意关心工人利益的开始。关于工人利益还有住宅问题，很多厂矿工人增加很多，但没有解决住宅问题，这个问题各部门要注意研究解决，劳动部当然也要注意。关于劳动安全，也还有些很严重的现象，未很好解决。一般工人福利问题，还有解决不妥当的，这些有

工人福利的问题要在今后一、二年内要逐步解决。现在正在开全国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主要是经济方面），工人生产积极性受着三大改造高潮的推动，更大的发扬起来，生产中先进事例非常多，工人劳动生产率估计今年会更大的提高，这使得我们政府工作对工人的福利应该用更大的注意才能适应，各有关部门应该很好的研究这些问题。

说到农业，我们对农业生产合作社，给了它一定范围的自给权力，因为它是集体的组织，与工厂不同，工厂是国家的组织，对半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我们颁布了一个农业生产社章程。现在农业社过半数转为高级社，我们正在准备高级社的章程。使得农业合作社在组织上有一般规定，使它更得到一些合法的权利。这次在中共中央召集的省、市委书记会议上，我们讨论了在合作化、生产高潮中，在农业发展四十条纲要宣布以后，怎样保证农业增加生产，保证合作社个人增加收入。讨论的结果，大概增产还肯定的，除了今年夏秋有特大灾荒以外，一般说估计可增产，许多省份估计，主要粮食可增产百分之二十左右。当然，去冬今春两季也有些耽误，农村中除粮、棉以外，其他作物、其他经济作物和农村副业注意比较差。为着搞农业上的基本建设，特别是水利，很多劳动力转到这方面去，对扩展副业比较做得少了点。因此，今年农民在副业和其他作物的收入可能减少了，总产值增加可能到不了百分之二十。粮食增产可能到百分之二十，农村总的收入与去年相比，可能到不了这个数目，只要没有很大灾荒，增产是定了的，就是有特大灾荒，也只是部分地区，其他绝大多数地区还是好的，那就要把灾荒区去掉来计算。

争取农业社个人的收入增加。增产了，个人名下分到的也能够增加才好，我们提出要求保证合作社的社员（或每一户）有百分之九十的人都能增加收入，这一点各省还感觉有点困难，要去争取，有的省

说恐怕只能到百分之八十。这还是刚才说的，去冬今春两季耽误了副业，劳动力用了不少在长远的基本建设上，今年不能有收入；或者搞了非生产性建设上，文化福利上，不能增加收入。这在劳动报酬上会受影响。当然，今年还有夏、秋两季，还可以努力。这一点是要争取的。这是增加生产、增加收入方面的要求。然后，说到更重要的问题是分配，分配得好，才能使农民每人都能增加收入，分配不好，收入增加数目就要减少。经过讨论觉得应当规定这样要求，农业总收入拿出百分之六十——七十归社员个人所有，拿出百分之三十——四十归公家所有。公家的分成两部分。一部分还给国家的税收，估计占农业总收入的百分之十左右，包括农业税和地方附加。原来农业税占百分之十几（约十三到十五，还有附加），那是根据单产量，我们的农业税已三年不变（五三、五四、五五三年），今年仍不变，农业税预算方案中仍定三十亿元与去年一样，就是增加了一点附加，对照去年生产，今年增产的就没有什么负担了。这样计算下来，农业税减低了，大概百分之十左右，今年在农村中除了公债（农民个人购买的）外，公家不再给什么负担。其他百分之二十——三十归社，作为：一、生产费。要增加生产、购买肥料、牲畜等等；二、管理费，用点人，行政费开支等，现在大社有的几十户，很多是一百户、二百户、三百户，还有五百户的，上千户的都有这样大的社，应该有这么一笔费用；三、公积金，积累一部分，为的是投资于基本建设，今年不能收回，要几年收回来的；四、公益金，作为社员的各种福利，对鳏、寡、孤、独的抚褒，文化保健等事情。这些大概占百分之二十——三十，合起来占百分之三十——四十，总是争取农民个人所得分到百分之六十——七十，这样就有利了。这点要能实现，那就是合作化高潮之下，增加了生产、增加了收入。那农民生产积极性会更增高起来，就不会挫折他增产的